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相关规定，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16号）的批复，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2,467,541股，发行价格3.2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828,093,534.48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不含增值税）15,334,250.59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812,759,283.89元。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验字[2023]000268号”验资报告验证，上述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含增值税的承销保荐费用后的款项为人民币815,672,131.46元，已于2023年5月22日缴存公司在交通银行佛山大良支行、招商银行佛山分行营业部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812,676,687.50元用于偿还有息负债，支付与发行有关的费用3,013,189.82元，公司用于偿还有息负债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在交通银行佛山大良支行、招商银行佛山分行营业部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已分别于2023年8月31日、2023年9月12日完成销户，募集资金活期存款账户累计产生利息人民币162,474.72元，销户时留存的利息144,728.86元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

（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公司按照监管要求实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

金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状态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佛山大良支行	481269082013000161919	480,000,000.00	0.00	已销户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佛山分行营业部	755901755110108	335,672,131.46	0.00	已销户
	合计	-	815,672,131.46	0.00	

注：在交通银行佛山大良支行、招商银行佛山分行营业部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已分别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2023 年 9 月 12 日完成销户。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 1。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不涉及。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不涉及。

（四）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涉及。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不适用。

四、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不涉及。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的有关内容对照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六、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报告于 2026 年 7 月 9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九日

附表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1,275.93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81,267.6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81,267.6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2023 年：		81,267.67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或截 止日项目 完工程 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 诺投资金 额	募集后承 诺投资金 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募集前承 诺投资金 额	募集后承 诺投资金 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实际投资金 额与募集后 承诺投资金 额的差额	
1	偿还有息负债	偿还有息负债	81,275.93	81,275.93	81,267.67	81,275.93	81,275.93	81,267.67	8.26	不适用
合计		---	81,275.93	81,275.93	81,267.67	81,275.93	81,275.93	81,267.67	8.26	---